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竞得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廊坊市大家商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家商业城”）参加廊坊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以合计人民币 62,250 万元竞得位于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杨税务乡北小营村一幅棚改地块。地块基本情况如下：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出让面积 (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出让年限
廊安 2018-1	安次区杨税务乡北小营村	112,474.32 (约合 168.71 亩)	住宅 (含配建商服)	1.5 < 容积率 < 2.2	住宅 70 年 (配建商服 40 年)

大家商业城已与廊坊市国土资源局安次区分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公司将根据《成交确认书》的有关规定，签订项目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相关文书及合同。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班子处理土地或项目竞买的议案》（详见公司 218-121 号公告），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房地产业务经营和政府土地及项目的公开招、拍、挂公告或公示的实际情况，在单次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的 100% 额度内决定并全权参与和处理土地或项目竞买的有关事宜。本次土地竞拍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